

附件 2

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 使用计划协议书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经过友好协商，就本单元（或本幢）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使用计划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信息：本单元（或本幢）房屋已按《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管理办法》规定增设载客电梯 1 部。

项目名称：东莞市石龙镇信诺新村新增设电梯工程。

项目地点：东莞市石龙镇信诺小区。

项目竣工验收时间：2025 年 3 月 21 日。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证号：梯 11 粤 SD2541(23)，

发证时间：2023 年 10 月 27 日。

二、委托情况：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同意选择以下第 一 种方式申请专项补助资金相关事宜。

（一）授权委托 1 名业主代表 （陈杰、女）身份证号
（4402021[REDACTED]6822530） 为专项补助资金申请人办理本单元（或本幢）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相关事宜。

（二）授权委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单位名称，加
盖公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负责人（姓名）（联
系电话）。为专项补助资金申请人办理本单元（或本幢）既有住宅

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相关事宜。

三、指定账户：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同意将本单元（或本幢）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发放至以下指定银行账户。

户 名：陈杰。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东莞石龙支行。

银行账户：4367423

四、专项资金使用计划：

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同意专项补助资金按以下计划使用：专项补助资金可用于增设电梯工程购买电梯设备及建设费用，电梯维护保养费等。

（注：专项补助资金可用增设电梯工程购买电梯设备及建设费用、电梯维护保养费用等。）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双面打印），属地园区、镇（街）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作办公室、专项补助资金申请人各执1份。本协议书可复印至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每位1份。

六、其他约定：

七、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签约日期2025年3月22日。

八、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产权人）签名：

	房号	业主签名及留指纹	联系电话
1 ✓	47号	陈的	1392
2 ✓	1号	郭小兴	138
3 ✓	2号	钟像斌	189
4 ✓	33号	曾新	134
5 ✓	4号	江汉龙	1581
6 ✓	48号	苏晓冰	136
7 ✓	6号	张汉华	1392
8 ✓	7号	秦瑞福	1392
9 ✓	9号	万源	136
10 ✓	10号	周少峰	12
11 ✓	12号	董驹	150
12 ✓	14号	温锦瑜	130
13 ✓	16号	郝彦菊	18
14 ✓	17号	蔡淦坤	130
15 ✓	19号	莫婉仪	189
16 ✓	21号	张为	1360
17 ✓	23号	唐海琼	1382
18	25号	邱羽阳	13

房号		业主签名及留指纹	联系电话
19	26号	卞	1800
20	27号	凌平忠	1866
21	29号	莫婉平	13602
22	30号	黄迪森	1868110
23	32号	莫子良	1350
24	39号	姚应群	13902
25	40号		
26	41号	姚汉良	138096
27	42号	33	15820
28	43号	廖云志	18925
29	44号	莫仲伟	158128
30	45号	李福喜 梁潘潘	153229
31	46号	李成	131002
32	48号	刘义文	13925523
33	50号	P 陈国群	13433009
34	51号	冯明开	135092
35	52号	薛晓燕	136
36	53号	余敏	137948

45号对上

房号		业主签名及留指纹	联系电话
37	55号	董挺	1882
38	57号	侯哲东	1599
39	58号	宋颖	1365025
40	59号	邵月英	18922
41	60号	李丽平	1354
42	3号	易杜军	138272
43	11号	杨伟雄	13631
44	15号	梁国军	18925
45	20号	王珊珊	13825
46	28号	高宇环	1355
47	35号	陈炯化	13713
48	22号	李依博	139294
49			
50			
51			
52			
53			
54			